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王伟先生、副总裁李瑞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部分公告如下:

公司董事王伟先生(持本公司股份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17%)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04%)。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将于2020年5月6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将于2020年5月6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

公司副总裁李瑞琳先生(持本公司股份26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5%)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5,6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04%)。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将于2020年5月6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将于2020年5月6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

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收到王伟先生、李瑞琳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

施完成的告知函》，其减持计划已完成。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总股本的比例（%）
王伟	竞价交易	2020 年 5 月 28 日	34.10	3,300	0.0002
		2020 年 5 月 29 日	34.52	51,700	0.0030
		2020 年 6 月 1 日	35.15	10,000	0.0006
		2020 年 6 月 10 日	35.88	10,000	0.0006
合计				75000	0.0043
李瑞琳	竞价交易	2020 年 5 月 28 日	33.98	25,600	0.0015
		2020 年 5 月 29 日	34.60	10,000	0.0006
		2020 年 6 月 1 日	35.30	10,000	0.0006
		2020 年 6 月 8 日	35.54	20,000	0.0012
合计				65,600	0.0038

注：1. 王伟先生、李瑞琳先生所减持股份的股份来源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获得。2. 上表中“减持股数占总股本的比例”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所致。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股份性质	减持预披露时持股		本次减持后持股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伟	董事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0	0.0173	225,000	0.01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000	0.0043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5,000	0.0130	225,000	0.0130
李瑞琳	副总裁	合计持有股份	262,500	0.0152	196,900	0.011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625	0.0038	25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6,875	0.0114	196,875	0.0114

注：1. 上表中“有限售条件股份”包含高管锁定股；2. 上表百分比的计算结果为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的结果。

二、相关说明

1、王伟先生、李瑞琳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进展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王伟先生、李瑞琳先生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其承诺的行为。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股份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王伟先生、李瑞琳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三、备查文件

- 1、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2、上市公司高管持股及锁定股数表。
- 3、王伟先生、李瑞琳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日